

2016年度仁化县财政局预算公开（补充公开）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（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）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二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三、2016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2016年预算组成单位（含下属单位）共15个，分别是：仁化县财政局、仁化县国库支付中心、仁化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、仁化县公共资产管理中心和下属11个乡镇财政所。

内设机构18个，分别是国库股、人事股、工贸发展股、外经金融股、会计股、经建股、综合股、社保股、行政政法股、办公室（信息中心）、法规税政股、农业股、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、绩效评价股、监督检查股、教科文股、监察室、预算股（地方债务管理股）。

主要职能

（一）贯彻执行国家和省、市有关财政、税收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，组织起草财政、税收、政府采购、国有资产管理、资产评估、财务会计、政府债务管理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，制定行政事业单位资金管理、会计核算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等财政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。

（二）拟订财政发展战略、中长期财政规划，参与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，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，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、综合平衡社会财力和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建议，执行中央与地方、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政策。

（三）承担县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。负责编制年度县级

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，受县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县级和全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，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决算；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开支标准、定额，审核批复县级部门（单位）的年度预决算，拟订县对镇财政管理体制并组织实施。

（四）制定全县财政和预算收入计划，管理和监督各项财政收入，负责组织耕地占用税、契税的征收管理。

（五）负责县级非税收入及各项政府性基金管理，监管彩票市场，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，管理政府债务和政府主权外债业务，防范财政风险，管理财政票据，管理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，参与监管住房保障资金和住房公积金。

（六）负责本级财政资金调度和财政总预算会计工作，监管全县政府采购工作，监管本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。

（七）负责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管，负责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、执行和监督，组织开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决算报表及公共资源统计分析评价工作。

（八）负责本级各项财政专项资金的安排和监督管理，管理本级财政社会保障支出，监管社会保障资金。

（九）参与财政性资金项目安排总量研究，组织调度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，参与审核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概算，承担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预算、结算和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工作，对财政性资金建设项目实施财务监管，参与工程造价管理。

（十）监督检查财税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执行情况，查处和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，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

议，承担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工作。

（十一）管理全县会计工作，依法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，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工作。

（十二）承办县人民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

仁化县财政局共有行政编制 36，在编人数 37 人；参公编制数 56，在编人数 53 人；事业编制 4 个，实有在编人数 7 人；后勤服务人员 8 人；退休人员 47 人。

（三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

(1) 研究落实财政税收政策的措施，支持经济和社会的健康发展；

(2) 制定组织预算收入和管理预算支出的制度和办法。

(3) 督促各预算收入征收部门、各预算缴款单位完成预算收入任务；

(4) 根据年度支出预算和季度用款计划，合理调度、拨付预算资金，监督检查各部门、各单位管好用好预算资金、节减开支，提高效率。

(5) 指导和监督各部门、各单位建立、健全财务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，按照规定使用预算资金；

(6) 编报、汇总分期的预算收支执行数字，分析预算收支执行情况，定期向本级政府和上一级政府财政部门报告预算执行情况，并提出增收节支的建议。

(7) 协调预算收入征收部门、国库和其他有关部门。

(四) 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作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6 年收入预算 1245.85 万元，比上年 1004.13 万元增加 241.72 万元，增长 24.07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5.85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，其他收入 0 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增加了津补贴项目收入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6 年收入预算 1245.85 万元，比上年 1004.13 万元增加 241.72 万元，增长 24.07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45.85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，其他收入 0 万元。主要增加原因是增加了津补贴项目支出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(一) 基本支出预算 1167.85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93.74%。比上年预算增加 430.22 万元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718.79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.5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.56 万元。

(二) 项目支出预算 78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6.26%，与上年预算相比，减少 188.5 万元。其中：上划市会计从业人员业务培训费用 5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新增，主要是会计从业人员业务培训费用要上划市财政。监督和绩效外聘会计师事务所人员经费 18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8 万元，主要是外聘业务增加。乡镇财政所规范化建设费用 55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70.5 万元，与上年数相比减少 1.5 万元，减少 2.08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支

出 0 万元，占 0%，较上年持平，原因是无此项业务开展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6 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万元），占 36.88%，较上年持平，原因是厉行节约。公务接待费支出 44.5 万元，占 63.12%，较上年持平，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要求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256.5 万元，其中：办公费 0 万元、印刷费 0 万元、邮电费 0 万元、差旅费 0 万元、会议费 0 万元、福利费 0 万元、日常维修费 0 万元、专用材料 0 万元、一般设备购置费 0 万元、办公用房水费 0 万元、电费 0 万元、办公用房取暖费 0 万元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万元、其他费用 186 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预算为 0 万元，其中：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，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，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（三）预算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16 年，主要工作目标有：完成上划市会计从业人员业务培训费用、监督和绩效外聘会计师事务所人员经费、乡镇财政所规范化建设费用等 3 项工作，实施 3 个项目，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 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。

固定资产总额 2062.88 万元，其中：土地、房屋及构筑物 833.76 万元，通用设备 890.52 万元，专用设备 247.57 万元，文物和陈列品 0 万元，图书、档案 0 万元，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 91.03 万元。

（五）专业名词解释

1、一般公共预算：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

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、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。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。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，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，填列项目绩效目标。